

股票代码：600674 股票简称：川投能源 公告编号：2019-034 号

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十届十一次董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十届十一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8 月 14 日以送达、传真和电话通知方式发出，会议于 2019 年 8 月 19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加投票的董事 10 名，实际参加投票的董事 10 名。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提案报告：

（一）以 10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对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进行审议的提案报告》；

详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时分别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金融投资报》和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。

（二）以 10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执行新会计准则的提案报告》。

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公司因执行新规定而发生会计政策变更。具

体将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——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——金融资产转移》和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——套期会计》规定，对 2019 半年报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执行新会计政策，本次执行新准则对本公司财务报告无重大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 年 8 月 20 日